

112 年度柯華葳線上數位閱讀專題探究競賽實施計畫

一、緣起

人手一機已是事實，政府更是積極建置高速網路，生活中處處可見善用數位載具及網路帶來的進展與便利性，如何應用並成為師生學習有利的工具，是教育界必須面對的議題。基於網路上資訊豐沛，教科書不再是知識唯一來源，上網可說是實踐海闊天空、自我學習的重要路徑。但不可否認，網路資訊是兩面刃，這就需要一個有鷹架功能的平台，讓學生得以自主的與同儕在其中學習，逐漸認識並能判斷網路資訊的複雜與多樣，進而知道如何設定學習目標，選擇、判斷、整合資訊，以獲得知識與能力上的成長。

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於民國 108 年起，首次舉辦「國民中小學線上數位閱讀專題探究競賽」，為感念柯華葳教授以前瞻的眼光創立此競賽，自 111 年起，將本競賽定名為「柯華葳線上數位閱讀專題探究競賽」（簡稱「柯華葳線上探究競賽」），藉由本競賽，提供有鷹架的線上數位閱讀平台，以專題探究為軸，小組自學為輔，鼓勵全國師生參與，共同達成十二年國教自主學習的目標。

二、目的

- (一) 鼓勵中小學生運用線上數位閱讀，合作進行專題探究學習。
- (二) 培養定義問題、搜尋、瀏覽、組織、統整和呈現資料的數位閱讀核心能力。
- (三) 透過線上數位閱讀探究學習的歷程，幫助學生發展數位自學力。
- (四) 藉由學習成果發表會，促進校際觀摩交流，分享數位時代的學習方式。

三、特色

- (一) 重視團隊合作 (二) 重視探究歷程 (三) 重視學科整合 (四) 重視理解監控

四、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
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學校：臺中市豐原區葫蘆墩國民小學、臺中市西區大同國民小學
- (四) 贊助單位：財團法人玉山文教基金會
- (五) 合作單位：財團法人報導者文化基金會

五、活動網站：112 年度柯華葳線上數位閱讀專題探究競賽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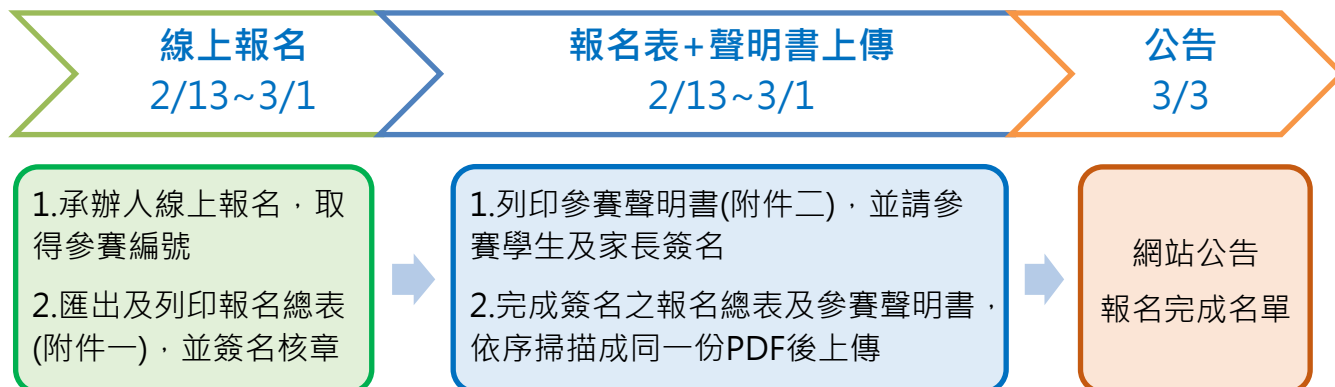
網址：<https://eliteracy.twnread.org.tw/roep.aspx>

六、參加對象：全臺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四至九年級學生，每隊由 3 至 4 名學生組隊參加，每位學生以參加一隊為限，各校不限參與隊數。

七、競賽組別：

- (一) 國小 A 組：111 學年度國小(部)普通班 30 班(含)以下之學校，不含私立學校
- (二) 國小 B 組：111 學年度國小(部)普通班 31 班(含)以上，及私立國小(部)之學校
- (三) 國中 C 組：111 學年度國中(部)普通班 30 班(含)以下之學校，不含私立學校
- (四) 國中 D 組：111 學年度國中(部)普通班 31 班(含)以上，及私立國中(部)之學校

八、報名方式



- (一) 於 112 年 2 月 13 日(一)至 3 月 1 日(三)至競賽網站線上報名，取得隊伍、學生及指導老師編號，由承辦人統一匯出、列印報名總表(附件一)，並簽名核章。
- (二) 以隊伍為單位列印參賽聲明書(附件二)，請承辦人於 112 年 3 月 1 日(三)23:59pm 前，以 PDF 檔統一上傳報名總表及各隊伍參賽聲明書至活動網站(請依附件一、二順序，掃成一份 PDF 檔)。
- (三) 於 112 年 3 月 3 日(五)12:00pm 公告報名完成名單。
- (四) 注意事項：
 1. 由學校承辦人統一報名(承辦人與指導老師可為同一人)，參賽學生與指導教師皆須為同一學校。
 2. 每位學生限報名 1 隊。每隊指導教師以 2 人為限，須為現職教師，或經合法任用之代理代課教師或實習教師，同一教師可指導 1 個以上隊伍。
 3. 比賽期間內隊伍可以申請更換隊員或指導教師，皆以一次為限，請主動通知閱讀基金會，並於 4 月 16 日(日)23:59pm 前重新上傳報名表暨聲明書，由閱讀基金會通過審核後，以電子郵件通知完成異動。

九、競賽方式

(一) 初賽：採「線上」進行。

1. 於活動網站上依各階段時程上傳探究內容。
2. 所有階段歷程皆由學生以學生編號登入，並自行輸入及上傳資料。
3. 第五階段專題探究報告完成上傳後，小隊可評估作品「參加評選」或「只送件但不參加評審」。選擇「參加評審」，則進入初審；若選擇「只送件不參加」，則不進入初審，但仍可取得完賽證明。
4. 初賽各階段探究歷程、內容及上傳期間：

階段	探究歷程	內容	上傳及公告期間
請於規定期間上傳至活動網站			
1	決定探究題目	1-1 討論探究題目 1-2 決定探究題目 1-3 預測可能的結果 1-4 困難、解決與新學習	112 年 3 月 6 日~3 月 24 日 23:59 pm 截止 (共 19 天)

2	規劃探究架構	2-1 擬定探究子題 2-2 繪製探究架構 2-3 困難、解決與新學習	
專家學者線上回饋作業時間 (作業期間暫停編輯功能；期間結束，始開放查看回饋內容)			112年3月25日~4月16日 (共23天)
專家學者線上回饋公布 (專家學者依據階段1和階段2上傳內容，提供各隊建議；各隊可參考專家學者建議，決定是否修改)			112年4月17日 12:00 pm 開放查看
3	蒐尋瀏覽資料	3-1 運用關鍵字詞搜尋 3-2 蒐尋瀏覽資料 (含判斷資料可信度與深度閱讀) 3-3 困難、解決與新學習	112年4月18日~5月24日 23:59 pm 截止 (共37天)
4	組織統整資料	4-1 提出各子題小結 4-2 提出探究題目的結論 (含可能的限制) 4-3 比較探究結論與先前的預測 4-4 困難、解決與新學習	
5	完成專題探究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題目 • 探究動機 • 探究架構 • 資料重點整理 • 結論與發現 • 省思 • 參考資料 • 指導教師心得 	112年5月25日~6月7日 23:59 pm 截止 (共14天) 註：此階段亦開放可修改階段3及4的內容。 註：指導教師心得書寫，詳見本計畫十二之(一)說明。
初審作業 (線上)			112年6月8日~6月27日 (共20天)
初賽結果公告 (於競賽網站公布，不另行通知)			112年6月28日 12:00 pm 公告

(二) 決賽：決賽隊伍參加「現場」成果發表。

1. 日期：分兩天進行

(1) 國小A組、國中C組，於112年7月25日(二)舉行

(2) 國小B組、國中D組，於112年7月26日(三)舉行

※如遇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布任一縣市停班停課訊息，比賽將順延，並擇日公布在活動網站。

2. 地點：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臺中市南區五權南路100號）

3. 決賽方式：

(1) 通過初賽並進入決賽之隊伍，於7月19日(三)23:59pm前上傳決賽成果發表簡報檔，簡報內容須與初賽各歷程相呼應。簡報檔上傳檔案以10MB為限，字型請用電腦內建字型。

(2)請隊伍一併上傳3張教師指導或學生探究的照片，照片請提供原始檔案800萬畫素以上之JPG或JPEG檔案，每張檔案需大於2MB，並同意授權主辦單位發布新聞稿或各項非商業之文宣使用。

(3)於決賽當日上台發表，每隊發表7分鐘，並接受5分鐘之提問與回答。

4. 成果發表順序另行公告通知，並於發表會後進行頒獎典禮。

5. 決賽流程：(實際時間依活動網站公告為主)

時間	內容	備註
08:30-08:55	報到	每隊發表7分鐘， 並接受5分鐘之提問與回答。 (轉場時間為2分鐘)
08:55-09:00	成果發表注意事項說明	
09:00-10:22	國小組成果發表(第1~6隊)	
	國中組成果發表(第1~6隊)	
10:22-10:40	休息、報到 成果發表注意事項說明	
10:40-12:04	國小組成果發表(第7~12隊)	
	國中組成果發表(第7~12隊)	
12:04-13:00	休息、報到 成果發表注意事項說明	
13:00-13:56	國小組成果發表(第13~16隊)	
	國中組成果發表(第13~16隊)	
13:56-14:06	休息	
14:06-15:02	國小組成果發表(第17~20隊)	
	國中組成果發表(第17~20隊)	
15:02-15:40	休息及評審討論	
15:40-16:30	評審綜合講評及頒獎典禮	

6. 決賽當日請各校指派帶隊老師並請核予公(差)假登記，各隊師生交通及膳宿自理。

(三)請依規定時程及內容上傳，以免影響參賽權益。

十、評審方式

(一)由基金會聘請專家學者擔任評審。

(二)初審評分項目：

歷程/等級	4(最高)	3	2	1(最低)
訂定探究主題與子題 20%	訂出清楚、有探究價值且有意思的主題。	訂出清楚且有探究價值的主題。	訂出清楚的主題。	訂出的主題不夠清楚。
	列出的子題之間有邏輯性並能呼應主題。	列出的子題能呼應主題。	部分子題沒能呼應主題。	列出的子題沒有呼應主題。

蒐集資料 20%	資料蒐集符合：相關、可信度高、多來源、多觀點。	資料蒐集大多符合：相關、可信度高、多來源、多觀點。	資料蒐集部分符合：相關、可信度高、多來源、多觀點。	資料蒐集較少符合：相關、可信度高、多來源、多觀點。
整理與組織 資料 30%	資料的重點整理能回應各子題。	資料的重點整理能回應部分子題。	資料的重點整理不能直接回應子題。	資料的重點整理無法回應子題。
	所有資料的重點可以用自己的話記錄與整理。	大多數資料的重點可以用自己的話記錄與整理。	複製部分來源資料作為自己的紀錄與整理。	複製大多數來源資料作為自己的紀錄與整理。
	流暢且合邏輯的展現論點或觀點。	合邏輯的展現論點或觀點。	展現的論點或觀點不夠清晰。	沒有提出自己的論點或觀點。
批判思維 30%	準確詮釋證據、圖表、陳述、問題等。	大多準確詮釋證據、圖表、陳述、問題等。	錯誤詮釋證據、圖表、陳述、問題等。	偏頗詮釋證據、圖表、陳述、問題等。
	完整分析並評估文本中其他/對立觀點。	能分析並評估文本中其他/對立觀點	能部分分析並評估文本中其他/對立觀點	忽略評估其他/對立的觀點。
	依據子題小結，統整出邏輯正確、有根據的結論，且有自己的見解或提出行動建議。	依據子題小結，統整出邏輯正確、有根據的結論。	部分依據子題小結，統整出邏輯正確、有根據的結論。	提出的結論未根據資料或邏輯錯誤。

(三) 決賽評分項目：

1. 初審成績 70%
2. 成果發表 20%
3. 簡報內容 10%

(四) 評審審查意見回饋：

1. 決賽現場發表綜合講評，活動後整體講評公告於競賽網站。
2. 不提供個別隊伍的成績及評語。

十一、獎勵

- (一) 獲獎隊伍：各組別特優 3 件、優等 3 件及佳作若干，由閱讀基金會頒發獎狀，並由玉山文教基金會提供獎金。
 1. 特優：獎狀乙幀、獎金 3,600 元。
 2. 優等：獎狀乙幀、獎金 2,400 元。
 3. 佳作：獎狀乙幀、獎金 1,200 元。
- (二) 少年報導者特別獎：由合作單位報導者文化基金會自決賽隊伍中評選出，具公民社會價值的代表作品若干，額外頒發獎品。
- (三) 指導教師：指導學生獲獎之指導教師由閱讀基金會頒發獎狀，並由國教署發函各縣市政府教育局核予特優隊伍指導教師嘉獎 2 次、優等隊伍指導教師嘉獎 1 次；如指導獲獎隊伍 2 隊(含)以上，則擇一擇優敘獎。
- (四) 承辦本計畫有功人員，依規定報請縣市政府教育局辦理敘獎事宜。

十二、 注意事項

(一) 指導教師注意事項：

1. 本競賽以培養學生自主學習能力為最終目標，過程中仍需教師引導學生「如何自主學習」，學生才能掌握方向。教師可多加運用競賽網站教學資源專區，數位讀寫資源「線上探究(EP)各階段教學」簡報。
2. 請各隊指導老師書寫 200 字心得，回溯指導歷程，如何引導學生擬定適切的探究方向、對學生進行探究時關鍵能力的指導等等。每隊一位指導老師書寫即可。

(二) 獲「特優獎」及「優等獎」之隊伍，賽後需參與專家線上指導，將成果報告加以重整、潤飾、補充，由閱讀基金會刊登於青少年專屬的研究探索網站【青春研值】，相關辦法將於賽後另行通知。此外亦得刊登於報導者文化基金會【少年報導者】媒體平台，以達推廣之效。

(三) 請詳閱聲明書內容，參賽者之著作財產權、肖像權等歸屬閱讀基金會所有，得運用於非營利之教育推廣。參賽作品從未在其他場合或媒介公開發表、比賽，若經閱讀基金會事前或事後發現，有權取消得獎資格。

(四) 相關問題請參閱競賽網站「常見問題」，或 e-mail 至 roep.twnread@gmail.com。

十三、 活動聯絡人

(一) 承辦學校：臺中市豐原區葫蘆墩國小方子華組長，電話：04-25205136 分機 734

(二) 閱讀基金會：(國小 A、B 組)莊子朋專員，電話：049-2566102 分機 28

(國中 C、D 組)莊宇揚專員，電話：049-2566102 分機 10

(國小、國中)李曉雯副執行長，電話：0966-705615

十四、 本計畫經主辦單位閱讀基金會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112 年度柯華蕨線上數位閱讀專題探究競賽
報名總表

(請承辦人自競賽網站線上報名成功後，統一匯出此表單並簽名核章)

一、參賽組別： 承辦人編號：

二、學校資料

1. 學校全銜：
2. 111 學年度普通班班級數： 班
3. 地址：[]

三、承辦人資料

1. 承辦人姓名： 2. Email：
3. 電話(含分機)： 4. 手機：

四、指導老師資料

老師姓名	手機	Email

五、參賽隊伍與學生

小隊編號	學生姓名	年級	指導老師姓名

六、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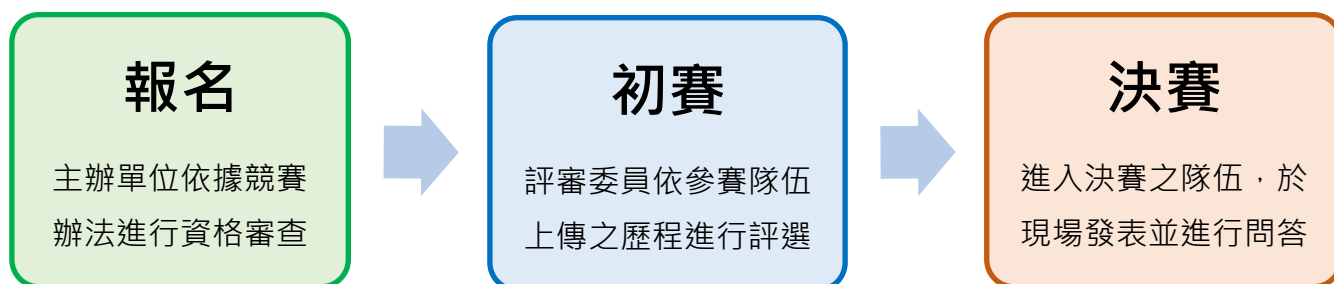
1. 請依 112 年度競賽實施計畫規定組別報名，若經查證不符，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
2. 請於 112 年 2 月 13 日(一)~112 年 3 月 1 日(三)完成線上報名，並上傳報名總表及參賽聲明書。
3. 於 112 年 3 月 3 日(五)公告報名完成名單。

承辦人簽名或蓋章： _____

附件二**112 年度柯華葳線上數位閱讀專題探究競賽 參賽聲明書****(學生及家長須親筆簽名，本頁請自行影印使用，上傳時依隊伍編號順序排列)**

學校名稱	
隊伍編號	(至活動網站線上報名後取得)
同意聲明	
<p>本人及法定代理人同意下列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人同意於獲獎後，因參加本競賽及活動所提供之文字、美術、影音、影像、著作等之著作財產權，全部讓與予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並同意不對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及其所直接、間接授權之第三人行使著作人格權。 2. 本人授權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拍攝、使用、改做、修飾、公開展示本人於參加本競賽及活動時之肖像（包含照片及視訊影像，以下簡稱肖像）、名字、聲音…等，並同意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就含有上述授權之肖像、名字、聲音等之著作於中華民國境內外享有完整之著作權，其關係企業、受讓人、被授權人及繼承人得使用本人之肖像、名字、聲音…等於所有形式的著作載體及媒體。 3. 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得以各種媒體管道或印刷方式呈現上開授權內容之全部或部分、並可公開發表，無須再通知或經由本人及法定代理人同意，但於公開發表時必須尊重本人個人形象，且僅得運用於非營利之教育推廣。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謹此聲明。</p>	
保證聲明	
<p>本人及法定代理人保證下列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人保證參加本競賽及活動之作品(下稱參賽作品)為本人原創，且未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並保證至本人報名日止，參賽作品從未在其他報章雜誌、書籍刊物、網路、電視、及其他場合或媒介公開發表，或參加任何活動、比賽。若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因利用參賽作品致生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利者，本人應無條件提供協助，並賠償及補償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因此所受之損失及損害。 2. 本人保證於本人報名日起至本競賽決定公布得獎者日止，不將參賽作品在其他報章雜誌、書籍刊物、網路、電視、及其他場合或媒介公開發表，或參加任何活動、比賽。 3. 若本人違反上開規定，經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事前或事後發現，本人同意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有關立即取消本人參賽資格及得獎資格，並追回所有獎項、獎牌、獎金、獎品，絕無異議。 	
學生本人	(簽名或蓋章)
家長/監護人 /法定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日期： 112 年 月 日



競賽期程說明：

項目	時間	內容
報名及 資格審查	2/13(一)~3/1(三)	線上報名
		上傳報名總表、參賽聲明書(PDF 檔)
	3/3(五)	公告報名完成名單
初賽	3/6(一)~3/24(五)	上傳探究歷程階段 1、2
	4/17(一)	公布專家學者線上回饋
	4/18(二)~5/24(三)	上傳探究歷程階段 3、4
	5/25(四)~6/7(三)	上傳階段 5 專題探究報告 註：此階段亦開放可修改階段 3 及 4 的內容 註：指導教師心得書寫，詳見本計畫十二之(一)說明
	6/28(三)	公告初賽結果
決賽	6/29(四)~7/19(三)	上傳決賽隊伍成果發表簡報
	7/25(二)~7/26(三)	決賽發表及頒獎典禮

備註 1：報名及上傳截止時間，皆以截止日當天晚上 23:59 截止。

備註 2：公告時間，為公告日當天中午 12:00。